

和男（女）朋友一起买房，一起还房贷，你愿意吗？

今天（2月22日），据媒体报道称，农业银行针对雄安购房者的商业贷款推出了一款产品——“连心贷”，主要以未婚男女朋友作为共同还款人。有工作人员表示，已有员工看到相关文件，但目前尚未出台具体操作细则。

2月22日午间，在接受每日经济新闻（微信号：nbdnews）记者咨询时，雄安新区农行某业务员回答：“我们有针对未婚人群的‘连心贷’，可以让你们共同来办房贷，具体操作可以让我们的信贷人员为您解答。”

记者了解到，农行“连心贷”业务并不是雄安新区特有，别的区域也存在，记者电话咨询了该行天津支行，对方表示也可以办理“连心贷”相关业务。

“连心贷”引发关注

农行2014年文章就曾提及

近日，雄安新区首个商品房华望城面世，其配套的贷款方式“连心贷”引发广泛关注。



文章提到，该文主人公郑志了解到农业银行新推出了一种“连心贷”的房贷产品，可以加强贷款人的还款能力。未婚的男女朋友可以作为共有人一起申请贷款，并一起作为新房的所有权人。这样的贷款产品，也可以让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更加平等明晰，了不少还款方面的压力。客观上，也能减少不少日后可能产生的矛盾。

文章称，“连心贷”指为明确婚前财产归属或增强还款能力，未婚男女朋友作为共有人，由双方或者一方向农业银行申请的个人住房贷款。申请“连心贷”的房屋买卖合同中登载的买受人应为男女双方，所购住房应归属双方共有，既可由男女双方作为共同借款人申请贷款，也可由一方单独申请贷款。一方单独申请贷款的，另一方应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，在贷款存续期间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如何界定男女朋友关系？

分手后怎么办？

值得注意的是，“连心贷”引发关注后，有网友关心分手后怎么办？